

“以南写北”和“以北隐南”

——《红楼梦》写作策略新探

张 云

(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 北京 100029)

[摘要] 《红楼梦》在以假隐真、石头撰书、僧道交通等明显的策略之外,还采用了“以南写北”和“以北隐南”的写作策略,这个超越了选材、地域局限的写作策略是可以通过文本分析和家世引证得到明证的。发现并利用它来分析小说,不仅可以调和红学研究中因南北因素共存导致的争论,而且对理解作者的“述祖德”“明盛衰”的写作目的都大有帮助。

[关键词] 红楼梦; 曹雪芹; 写作策略; 以南写北; 以北隐南

[中图分类号] I207.4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1696(2019)01-0001-05

《红楼梦》开篇,作者明言“将真事隐去,而借‘通灵’之说,撰此《石头记》一书”^[1],又道:“用假语村言,敷衍出一段故事来”^[1],并有一僧一道、太虚幻境和贾宝玉、大观园等的设置,如此种种都是策略性的设计,可以视为小说的写作策略。《红楼梦》深刻的思想内涵,沉重的历史积淀,丰富的文化内容,复杂的社会现象,人物众多,事件繁乱,作者之所以能驾驭自如,游刃有余,除了其高超的写作技巧,更重要的就在于它如此种种严谨的写作策略。曹雪芹为达到其述祖德、明盛衰、传闺阁、显亲历等多种创作目的,精心设计了几则相应的写作策略,值得我们另文详论,本文着重论证的是,在环境选择和叙事方法方面对作品具有基础意义的一种写作策略,即“以南写北”与“以北隐南”,这是作者为达到其述祖德、明盛衰的写作目的而选取的一种策略,与他明言的“真假”策略一样具有主体策略的地位。

一、问题的缘起:“北”实“南”虚两中心

在《红楼梦》中,人物的原籍与居住地,人物移动的轨迹,以及风俗物产的变化,大观园的园林特色等,无不带有南北地域交叉与文化交融的痕迹,实际上,《红楼梦》结构中存在着南北两个中心,且

“北”实而“南”虚。

小说从苏州开始,从南方写起,落到北方,以姑苏城乡绅甄士隐一家的小荣枯映射京都贾府的大荣枯。《红楼梦》开篇就以人名姓氏亮出“真”和“假”。贾雨村在扬州城外听那来自京城的古董商人冷子兴演说荣国府,联想起他在金陵宁荣街上见到的贾府老宅。这是借人物之口特别说明:贾府原籍金陵。后文知鸳鸯的父母就在金陵老宅留守。贾雨村在金陵甄府所教的学生名唤甄宝玉,后文知他与贾宝玉同岁同貌同性情。甄府与贾府是老亲,后文还写到甄府曾遣人上北京来贾府走动。我们从王熙凤与贾琏奶娘赵嬷嬷的对话中知道,甄府曾接驾四次,富贵异常。但甄府后来还是获罪被抄,京都的贾府与它南北对应,也是在劫难逃,在宫中元妃薨逝后被治罪削官,没收家产。

护官符上说贾、史、王、薛四大家族均为金陵望族,贾、史、王三族都是南京和北京各住着几房的。宁荣亲派八房在都,原籍现居十二房;史家都中现住者十房,原籍有八房;王家都中二房,原籍住者十房。对这三大家族而言,南京是他们的故乡,而北京则是他们的宦游之地。皇商薛家,虽常住南京,在北京也是有房有产业的。小说故事的

[收稿日期] 2018-12-30

[作者简介] 张 云,女,安徽淮南人,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研究员。

中心地点是荣府,贾母、邢王夫人、李纨凤姐三代媳妇都是南方人,来自史家的老太太和王家的王夫人、王熙凤自不待说,邢夫人侄女邢岫烟和李纨的堂妹李纹李绮,小说明言他们从金陵进京来探亲。这些都进一步强化了以南京为中心的江南实则是京都贾府的根基和家园的印象。

在传统的章回小说中,实写一个、虚写一个的技法,被称为“陪笔”,这种技法因其可使叙事显得阔绰自然不至于板滞,而备受小说家青睐。《红楼梦》故事的主体实写的是北京,而南京则因为有个与贾府有镜像关系的甄府,有个相貌性情酷似贾宝玉的甄宝玉的存在,而成为虚写的那一个。为什么把南京作为北京的“陪笔”去处理,我们只需联系曹家五十八年在江宁织造任上的辉煌即可想见。《红楼梦》中以元妃省亲暗写康熙南巡,而康熙南巡有四次以江宁织造府为行宫,为修扬州茱萸湾行宫,曹寅捐款二万两,加上四次接驾和馈送的开销,致使曹寅债台高筑,曹家在雍正六年因巨额亏空无力赔补而获罪抄家,之后举家迁回北京归旗。地理上的南和北,是区域的概念,在曹雪芹的笔下也是兴衰记录的标记点。

曹雪芹这样书写南、北二京,并非只为实笔与虚写,他是有一定的现实生活的依据的。京都城中的“南风”在《红楼梦》时代是已成为风尚了的。邓云乡先生在其《红楼风俗谭》里,专篇考论“江南风俗·京都‘南风’”,其中论及南方风气在北京的形成,他从曹雪芹所处的那个时代的历史的、政治的、经济的、社会的、家庭的五个方面做了分析。他特别强调了漕运沟通南北的作用,指出漕运还给京都带来了大量的江南货物,吃的、穿的、用的,无所不至。“在社会上,人们饮爱南酒,食重南味,曲尚南曲,糖称南糖,衣着讲南式,园林效苏杭,一说南方人,便受人另眼看待;能听懂南方话,也觉十分得意。”^{[2]501}《红楼梦》中的贾府日常生活,形象地反映了这一时尚。更兼贾府本就来自金陵,那里是其祖上的发迹之地,是其精神所系的家园,是贾母声声要回的那个故土,是王熙凤说落贾琏“往苏杭走了一趟回来,也该见些世面”时言语中的风流繁华地。正因为南京为代表的江南,是时尚之地又是家乡,贾府上下非南物不乐。布置大观园时,专去江南采买器物用品,连家班女伶也是苏州采买的。薛蟠从江南做生意回来,特意带回来两大箱子的江南物事让宝钗送人。

江南岁时情调、江南的生活习惯、江南的饮食

风味、江南的动用长物、江南的人物形象、江南的语言称谓,在《红楼梦》中或艺术化或生活化,都有所反映,熟读《红楼梦》的读者应该都能列举不少出来。正是因为南北交融的描写,才产生了诸如《红楼梦》写南写北及神州何处大观园的公案。

金陵有着曹雪芹对于家族美好生活的记忆,所谓“秦淮旧梦”,而《红楼梦》当是其记梦的载体。据考证,回到北京的曹雪芹,大约在乾隆九年(1744)开始他的小说创作。到乾隆十九年(1754),《红楼梦》书稿已经“披阅十载,增删五次,纂成目录,分出章回”^{[1]6},曹雪芹曾将书名题作《金陵十二钗》,并题了一首绝句寄怀,“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1]7}这是整部小说中唯一一首以作者的名义题写的诗句,犹如为其家族在金陵一个甲子的境遇而吟唱的一曲挽歌。重要的是,这曲挽歌却是以书写京都贾府的兴衰遭际的形式吟诵的。

总之,小说中的南北对应格局,曹氏家族南北播迁的历史,无不说明,曹雪芹在创作《红楼梦》时,在其意识里,在其笔端,必然有一个“以南写北”和“以北隐南”的写作策略在的。

二、“以南写北”和“以北隐南”的写作策略

(一)“金陵”的符号作用

曹雪芹曾以《金陵十二钗》命名小说,而金陵十二钗,顾名思义,指向小说中主要的女性形象。“金陵”指南京,作为南方最具代表性的城市,也可以代指南方。正钗十二的女子,除去贾府的女儿和媳妇外,林黛玉、史湘云是贾府亲属,他俩是苏州和金陵人,带发修行的妙玉,书中明确说其本籍苏州。副钗第一位的香菱,是《红楼梦》中第一个出场的薄命女儿,出生在姑苏阊门外的甄家。贾府家班的十二位女伶都从苏州采买而来。我们可以想见,贾府中的“官话”当是带着吴侬软语的南方腔,家蓄戏班演唱着南昆,说着苏州话。

金陵是贾府上下的感情寄托,也是落叶归根之所。贾母生儿子贾政的气时便会喊着回南去。贾府中所有亡故的主子,都是要归葬金陵的。小说特别写了贾政护持贾母等的灵柩回南,林黛玉临死时交代紫鹃的也是要归葬,王熙凤的判词是“一从二令三人木,哭向金陵事更哀”^{[1]80}。

同时,金陵又是多朝国都,六朝之外,更是清朝之前朝明朝的首都,具有国家政治、文化中心城

市的地位,是文明之邦、时尚所在,有着精神家园的象征意义。这样,在《红楼梦》中,金陵和作为都中北京的关系就是一而二的关系,既互相对应,又合二为一,同时又是虚实关系。北京是故事事实的发生地,而金陵则是一种历史回忆,一种感情寄托,一种精神守望,有时还是一种命运归宿。

《红楼梦》所写的贾家,家乡在金陵,京都则是游宦之地。曹家在金陵则是宦游,最后遭遇抄家而落魄回到故乡北京。小说所写与曹家实际恰好南北对调。是否因创作虚构的需要或是有所避忌,这是红学研究的问题,此处不再展开论述。

(二)以南写北:以南俗写北京,南方风俗入北方风物

《红楼梦》内涵的丰富性体现在史实与制度、社会生活、风俗民情、文学艺术等等诸多方面,前两者有国家层面和全社会的共同性,后两者则体现出了南北方在风物风俗上的相通相融。《红楼梦》以南俗写北京,南方风俗入北方风物,实是在以南写北。

曹雪芹创作他的纸上园林大观园时,将他见过的、听过的、书本上看过的,加上他天才的想象都调动了起来,或模拟山水画,或取意田园诗文,或借鉴自然景物,虚实糅合,才能为我们描绘出这座“天上人间诸景备”的园林奇观来。从这个侧面来说,曹雪芹原本就不打算在他勾画大观园时,拘泥于南北之限。故此,在书中京都的大观园里,建筑和植物都兼有南北特色。据有心的读者统计,植物中有几十种只能生长在南方的,被作者“移植”到了北方,即如北方有盆栽桂花,不可能成活那种植于地上的大棵的桂花树。

第五十回芦雪广赏雪观梅,北方没有红梅,这已不消说,那么是写江南的红梅吗?书中写“这才是十月,是头场雪”,在江南,十月里是绝对没有梅花的,蜡梅得到冬至后,红梅是腊尽春回正月末才可能开放的,“十月先开岭上梅”说的是大庾岭,绝非江南。曹雪芹这样南北借景,艺术地描绘京中大观园的超现实的景观,应该为的是突出南方之“南”,强调他的以南写北。

从作者描写的习俗来看,小说浓墨重彩描写的“芒种节”,就很像江南的“花朝会”^{[3]19-22}。花朝会的最核心活动是“赏红”,《红楼梦》第二十七回,大观园中众女儿“或用花瓣柳枝编成轿马的,或用绫锦纱罗叠成干旄旌幢的,都用彩线系了。每一

颗树上,每一枝花上,都系了这些物事。满园里绣带飘飘,花枝招展”,正合着江南花朝会赏花还要护花的做法。花朝会上,还有一样民俗活动就是扑蝶,小说此处也写到宝钗扑蝶,且描写得生动有趣。

书中写到清明节,大观园中女儿们放风筝,要在放到最高时齐簷子根剪了,任它随风飘走,称作“放晦气”。这是地道的江南习俗,北方是没有的,《红楼梦》中不仅大写特写,还用断线的风筝来预示贾探春的远嫁不归。

饮食方面,《红楼梦》中描写的极尽排场,不仅为了体现钟鸣鼎食之家的气派和规矩,更有南北方饮食特色的区别。贾府中人深爱南物,江南名酒惠泉酒、名菜酸辣鸡皮汤、酒酿清蒸鸭子,都被写到。芳官还喊着吃不惯那面条子。小说中写到苏式糕点、菱藕鸡头、玫瑰露、桂花露、椒油茼蒿酱,全是苏州一带的名小吃。

恰恰是细节的真实,又因为曹雪芹有意识地去以南写北,瞒过了不少读者,以至于引发了“神州何处大观园”的争论,不少读者竟至于不顾文本中常提及的从南京来、到金陵去等说法,怀疑《红楼梦》写的不是北京而是南京。

(三)以北隐南:以北京喻江南繁华衰落皆在北京

作者既有一个自述的“真事隐去,用假语村言”的主体性的写作策略在明处,他心底未能明言的“明修栈道、暗度陈仓”“云龙雾雨、两山对峙”的创作意图当不难隐藏了,其创作所用之法当不外“背面傅粉,千皴万染”等。曹雪芹以北京喻江南,尽写贾府在京都北京的繁华与衰落,就是他“以北隐南”写作策略的直接表现。

小说对京都贾府烈火烹油之声势的展示最突出地体现在两个大场面的描写上。曹雪芹妙笔之下,在两场大热闹的场外,始终有个“美中不足、好事多磨”的声音做着解说。

秦可卿乃“贫女得居富室”,她的葬礼却能惊动整个京城王公显族,依仗的当然是其婆家贾府的地位声望。这个时期,贾府依旧沉浸在荣华富贵之中。值得玩味的是,曹雪芹让这位出身卑微、分低、无福无寿的“蓉大奶奶”在临死之时托梦给当家奶奶王熙凤,告诉她可使贾府永保长久的法子。可惜,秦氏的嘱托不仅未被实施,连警示作用都未起到,似是在为冷子兴演说荣国府时那句

“安富尊荣者尽多,运筹谋画者无一”作注释。

元妃省亲是贾家兴盛的高潮,为省亲建筑的大观园,连贵妃自己都说过于奢华靡费。实际上,在这烈火烹油的荣光之下,作者写的是暗流涌动的败落。元妃晋封给贾府带来政治荣耀的同时,也带来了外人意想不到的经济负担,凤姐做梦都怕宫里太监以借钱的名义来索贿。

又,小说的细节处,在贾府主子的日常描写中,入不敷出、捉襟见肘时有细笔。偷当老太太的金银器物,管理家政的贾琏每每因为无力支付家用叫苦连天,连老太太的米饭都要“可着头做帽了”。然而即便这样,钟鸣鼎食之家的架子和气派是不能丢的,日用排场费用,不能将就省俭,所以王夫人不同意裁减家中丫鬟仆妇的人数,贾母极力维持簪缨世族的礼数与气象。“内囊却也尽上来了”并没有警醒贾府“如今的儿孙”,子孙不肖与运数合终,都在日常的“好事多磨、乐极悲生”的描写中透出。无怪乎,宁荣二公要哀叹:“吾家自国朝定鼎以来,功名奕世,富贵流传,已历百年。奈运终数尽不可挽回,我等之子孙虽多,竟无可以继业者”。作者之泪笔,暗中祭奠的当是荣耀和败落都发生在南京的曹氏家族。

三、“以南写北、以北隐南”策略的价值意义

我们从小说开篇的“作者自云”可以知道,其“将已往所赖天恩祖德,锦衣纨绔之时,饫甘餍肥之日,背父兄教育之恩,负师友规训之德,以至今日一技无成,半生潦倒之罪,编述一集,以告天下人”就是为了“赎罪”。小说特笔书写了贾府所赖之天恩祖德,但在表面富贵荣耀的背后,正隐藏着大厦将倾的危机。物极必反、盛极而衰,此是普世之理。曹雪芹写的是北京的贾府,心里当追忆的是江宁织造曹家,小说是艺术创作,自不必恪守史家笔法,“以北隐南”与“以南写北”似纸之两面,对应共存。

作者要“述祖德”,其写作的策略就是小说中的“以南写北”,他明说要将真事隐去,恰恰说明有其真事在,只不过在故事中隐而不明罢了,比如借元妃省亲写康熙南巡。而他想要“明盛衰”,也只能采用“以北隐南”的写作策略。小说极写贾府之盛,却处处散发着衰败的气息,因为作者此著是一种反思,作为不肖子对无力拯救家族的追悔。今天的我们,大可不必将曹雪芹的自悔其罪,解读成

对自己所在阶级的揭露;贾府结局的“白茫茫大地真干净”也不是什么对封建制度必然灭亡的预示。

另外,如果我们将“以南写北、以北隐南”视作曹氏写作中的一个重要策略之一,或许就能发现《红楼梦》阅读中的一些问题更容易释解,对作品的理解似更顺畅了。

小说中,作者屡次发出关于真假问题的声明,让读者既明了他对故事、人物虚构的用意,又注意到其逼真描写之中隐藏着的“以假作真”或“以真作假”,使得“真事隐去,假语村言”这个写作策略,达到了极高效的创作效果,于是,在阅读活动中,有了索隐派的种种“本事”说,有了新红学的“自叙传”说,有了对《红楼梦》的主题、人物形象、创作方法、艺术技巧等等的艺术批评。《红楼梦》的选材,其地域特色及家世入小说,在红学研究中从来都是最受重视、成果最丰硕的,但也是聚讼纷纭处。无论我们怎么反对“曹贾互证”,《红楼梦》研究注定离不开曹雪芹家世研究的重要成果,这是红学中一个绕不开的怪圈。以贾证曹或以曹论贾,都会产生无法合榫的矛盾与抵牾,这就提示我们,要在真假、虚实之外,该当再行挖掘挖掘作者的写作艺术。如果我们在正视曹雪芹的写实意愿的同时,去深切体会他“以南写北与以北隐南”的写作策略,“大观园在南在北”的争论及“曹贾互证”的窘况都会得到消解。作者采用这样的写作策略,为的就是要突破创作中选材、地域及家世诸多因素的局限。

曹雪芹的写作态度是写实主义的,但他不是作“回忆录”,无论他对规避文字狱在意着力的程度如何,他借“通灵”之说,用假语村言,自是为了遮盖某些真实的印记,故而小说所写的时间和地点,都经过了模糊处理。何况,烟云模糊的手法,乃小说创作之常法。就灯取影,可将南京、北京互做影子参看;邀月对影,曹雪芹将自己放在了南京和北京之间,由他的“以南写北”“以北隐南”的创作,将南北的历史、文化勾连起来,国事家事都得入题,还可以巧妙地将“真事隐去”,达到艺术创作的自由自在状态。

曹雪芹根据自己的生活体验和审美体验,通过观察和想象,创造了一个钟鸣鼎食之家由盛到衰,最后覆灭的悲剧故事。由了解其创作意图和写作过程的脂砚斋、畸笏叟等脂批透露,曹雪芹确有追怀其家世的创作动因在。曹家在南京的兴与衰,自己在北京贫病交迫的写作环境,无不促使曹

雪芹对人生的深刻思考。可以说,《红楼梦》不仅寄托了他对自己家族败落的追忆与反思,而且更蕴含着他对整个人类生存意义的追问。“悲凉之雾,遍被华林”是一种超越自身的哲理层面的体悟。美学范畴里的“悲凉”,既指作者心态又指作品风格,世情小说而能超越个人、家族的悲剧书写,让悲凉风格,透过日常生活的烦琐而真实的描写传达出具有普适性的“聚散离合”的人生哲理来,如果没有南京的存在,恐怕京都中的贾府和大观园的乌托邦意义,都要大打折扣。

《红楼梦》浓郁的诗意,自然不能简单地归因于曹雪芹大量运用韵文体裁入小说。笔者以为,在南北地域联系和南北文化的关系之中,曹雪芹把江南的柔美化作了一种营养注入了贾府上下的日常生活和审美之中。比如,美轮美奂的大观园,它既不是自然的也不是社会的,而是自然和人文相结合的产物。大观园的诗情画意,体现于它兼具的南北园林之美,在于“金陵十二钗”们对春花秋月的感伤,更渗透在大观园南北交融的文化氛围之中。

清人周春在《红楼梦约评》中就曾指出:“开卷云‘说此《石头记》一书’者,盖金陵城吴名石头城,两字双关。”^[4]⁵⁶⁷今天的读者固然还可以将曹家五

十八年宦游地江宁与这石头城作关联,给曹雪芹取材自家的创作找到依据,但这样解释不免将文学看死了。史料之于文本是可以帮助解读,绝不可坐实、呆看。即如为什么《红楼梦》的悲剧历代皆有,易地而皆然,具有超越时空的普遍意义,这与曹雪芹为什么要用这样的手法来写一部《红楼梦》,是有着值得探讨的深刻关系的。本文在《红楼梦》楔子中清楚地提出的“真事隐去,用假语村言”及“石头撰书”等写作策略之外,提出一个在效用上接近于“真假”策略的又一个主体性策略——“以南写北和以北隐南”,能否成立,期盼更多的研究者参与讨论。

[参考文献]

- [1]曹雪芹,高鹗.红楼梦[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
- [2]邓云乡.红楼风俗谭[M].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4.
- [3]赵云芳.民俗学视野中的《红楼梦》[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
- [4]朱一玄编.红楼梦资料汇编[M].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01.

(责任编辑 南山)